高雄市 114 年中等學校體促盃自由車錦標賽競賽規程

一、依據:本競賽規程奉行114年03月05日高市教健字第11431426700號函辦理。

二、宗 旨:推展自由車公路賽運動風氣,促進全民體育,培養優秀選手,提高高雄市自由車運動 水準。

三、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中等學校體育促進會

四、協辦單位: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鳳山分局、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體育總會、高雄市自由車協會

五、承辦單位:高雄市立鳳甲國中

六、比賽日期:公路車:民國114年11月1日(六)上午09:00-下午17:00

登山車:民國 114年11月2日(日)上午09:00-下午17:00

七、比賽地點:公路車:高雄市鳳山區鳳翔公園外圍

登山車:高雄市大坪頂登山車場地(路線賽前一週公告)

八、參加單位:以學校為單位,各學校每一組別只可報名一隊參賽。

九、參加資格:

(一)學生校籍需在其代表之單位內設籍滿一學期方可參加,若新設校籍未滿一學期者不得參加。

(二)出場比賽時學生組必須攜帶學生證,以備查驗,否則不得參加比賽。

(三)每位學生僅可選擇一隊參加,如有發現橫跨兩隊(含所屬縣市)報名,將取消參賽資格。

(四)甲組:獲得全國前六名或各縣市前三名者得報名甲組。

乙組:未獲得全國前六名或各縣市前三名者得報名乙組。

國小組:不分甲乙組。

(五)未符合其規定、取消其資格。

十、分組:甲組、乙組資格

組別	資格
國小男生組	五年級~六年級、高雄市校籍
國小女生組	五年級~六年級、高雄市校籍
國中男子組	國一~國三、高雄市校籍
國中女子組	國一~國三、高雄市校籍
高中男子組	高一~高三、高雄市校籍
高中女子組	高一~高三、高雄市校籍

十一、比賽項目:甲、乙組項目

項目	項 目 國小男子組		國中男子組	國中女子組	高中男子組	高中女子組	
八四位回南	3圏	2圈	10圏	8圏	15圏	10圈	
公路繞圈賽	(3.6公里)	(2.4公里)	(12公里)	(9.6公里)	(18公里)	(12公里)	
公路個人	1圈 1圈		1圈	1圈 1圈		1圏	
計時賽	1.2km	1.2km	1.2km 1.2km		1.2km	1.2km	
登山下坡賽	0.8公里	0.8公里	0.8公里	0.8公里	0.8公里	0.8公里	
登山越野賽	3公里	2公里	8公里	5公里	10公里	8公里	

十二、報名辦法:

(一)註冊人數明細表 (每人參加公路項目限二項、登山車項目不限)。

	國小		國小		國中		國中		高中		高中	
	男子組		女子組		男子組		女子組		男子組		女子組	
項目	註冊	出場	註册	出場	註冊	出場	註册	出場	註册	出場	註册	出場
	人數	人數										
公路繞圈賽	8人	6人										
公路個人計時賽	6人	3人										
登山下坡賽	6人	6人										
登山越野賽	6人	6人										

- (二)需填妥【報名表】、【切結書】、【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於規定報名時限內郵寄至本校, 報名資料不全者、將不予受理,視同未報名。大會將不接受臨時或追加報名,請報名單位 謹慎報名,以免影響選手權益。報名地址:高雄市鳳山區輜汽路300號、高雄市立鳳甲國 中體育組收,電話:07-7675308、0932-793230。
- (三)<u>報名表電子檔</u>請先寄至<u>z58999@yahoo.com.tw</u>. 紙本再公文交換或郵寄至鳳甲國中體育組。
- (四)免報名費。
- (五)依國際自由車總會(UCI)安全條例之規定,凡參加競賽型比賽之選手,必須自行辦理保險,大會將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
- 十三、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4年10月15日(三)止受理報名(以郵戳為憑)。
- 十四、報到與領隊會議

(一)辦理報到:

- 1. 報到日期與地點: 114年10月31日(星期五)下午15:30,高雄市鳳山區鳳甲國中報到。
- 2. 各隊必須派代表或委託他人協助領取參賽用品與填寫參賽確認單,當天未完成確認者不 得參加比賽。

(二)領隊會議:

- 1. 日期與地點: 114年10月31日(星期五)下午16:00高雄市立鳳甲國中東棟 4F視聽教室。
- 2. 各隊必須派代表或委託他人出席領隊會議,以免選手權益受損。

十五、錄取名次:

- (一)16隊或以上(人)取8名、15-13隊(人)取5名、12-10隊(人)取4名、9-7隊(人)取3名、6-4隊(人)取2名、3隊(人)取1名、
- (二)各組前六名,頒發獎狀。
- (三)承辦工作人員表現優異者,按「高雄市各級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工獎懲事件處理要點」自 行敘獎。
- (四)如有冒名頂替或偽造證件經查證屬實者,送教育局依法處理,並取消其參賽成績。
- (五)甲、乙組團體總錦標各組分開計算。
- (六)團體總錦標:各組分別錄取優勝前三名隊伍頒給團體總錦標,各組報名隊數不滿五隊, 僅錄取團體優勝二名。各組各項取前六名,給予七、五、四、三、二、一計分,積分最多 為該組冠軍,如有兩單位積分相同時,則以在競賽中所獲得金牌數最多者為先,如金牌數

相同,則以銀牌數多寡判定之,餘此類推,若完全相同不能判定時得並列,其所遺留之名次不遞補。

十六、器材服裝:

- (一)車輛檢查不合規定者,不得參加比賽。
- (二)須穿著比賽服裝、車鞋、須戴符合安全標章的自由車專用安全帽,裝備不合規定者,不得 出場比賽。

十七、頒獎典禮:

若舉行頒獎典禮,頒發前三名,前三名優勝選手必須穿著整齊運動服與運動鞋親自出席頒獎典禮,無故不到者,將依照大會規則之規範逕行沒收獎勵,也不予遞補。頒發團體總錦標,優勝隊伍務必派一位代表出席頒獎典禮,無故不到者,將依照大會規則之規範逕行沒收獎勵,也不予遞補。

十八、申訴:

程序—應由單位領隊或教練,於 30 分鐘內,簽字以書面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正式提出,並以審判委員會判決為終決,提出申訴,同時繳交保證金新臺幣伍仟元整,申訴不成時沒收其保證金充作大會基金。不得當場質詢裁判,以維競賽之進行。

十九、規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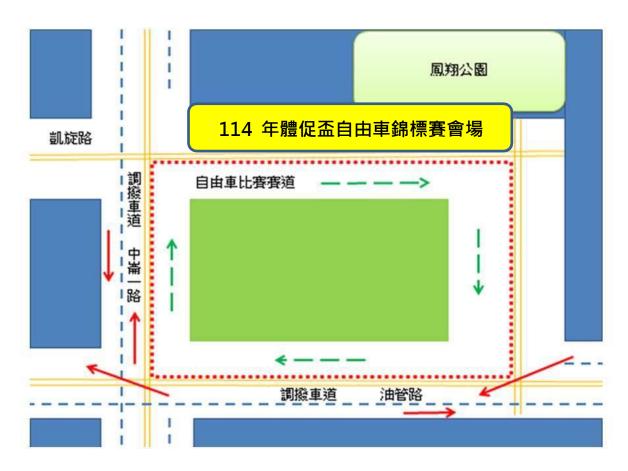
一切遵循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最新修定之自由車規則(公路賽規則、及大會特別規則)。 二十、經費由中等學校體育促進會 114 年編列預算支付。

帶隊教師(教練)、裁判人員與工作人員,11月1日、11月2日依秩序冊准予公假派代(114年03月05日高市教健字第11431426700號函辦理)。

本辦法經教育局核准後實施。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之。

高雄市 114年體促盃自由車錦標賽路線圖

公路賽場地



登山車場地 (大坪頂 DH 樂園)



114年高雄市體促盃自由車錦標賽

報名表

學校:		組別:□ 甲氧			國小女子組			
		□乙€			國中女子組			
			□ 高中男子	組口		_		
地址:			E-mail:		電話:			
領隊:	 	教練:	管 理:	-1	隊長:			
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公路繞圈賽	公路個人計時賽	登山下坡賽	登山越野賽	
1								
2								
3								
4								
5								
6								
7								
8								
9								
10								
切結書人 (帶隊教練或教師)同意參加「高雄市 114 年體促盃自由車錦標賽」, 於比賽期間,如發生意外情事,與 貴校無關,一切損失與責任,均由立切結書人負責,並願意放棄申訴抗辯權。 此致 高雄市立鳳甲國民中學 立切結書人: 身份証字號: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學校戳印: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